

## ■劳动时评

## 抓好安全生产重在预防和督查

□张西流

抓好安全生产，重在预防和督查。做好安全生产工作，防范和督查是手段，落实是关键，因此，必须建立安全生产长效机制。安全生产是一项系统工程，不可能一蹴而就，需要持之以恒。

安全生产是关系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的大事。今年政府工作报告提出，强化安全生产监管和防灾减灾救灾。近年来，我国安全生产工作取得历史性成就，全国安全生产形势保持总体平稳，

但受各种因素影响，当前安全生产形势依然严峻复杂。调查显示，一些生产经营单位在落实主体责任上存在形式主义问题，有的地方安全生产执法检查偏“宽松软”。(3月16日《工人日报》)

近年来，受各种因素影响，安全生产风险明显增大，暴露出一些地方和领域安全执法检查不力、质量不高等问题。因此，地方政府和有关部门要学好用好新修改的安全生产法，突出精准执法，改进方式方法，对高风险领域和企业要全覆盖监管。对存在重大安全隐患又拒不整改、或整改不到位的，坚决责令停产整顿

或者依法提请关闭，即对安全隐患一律实行“零容忍”，体现“安全生产重在预防”的工作理念。

事实证明，许多安全生产事故的发生，都与人为因素有关。比如，有的企业安全意识淡薄，思想麻痹、警惕松懈；有的企业职工安全生产知识匮乏，在生产过程中违规操作，从而引发安全事故。可见，首先应开展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及培训活动，既可以提高公众对安全生产的认识，又可以增长他们安全生产知识，特别是有关预防知识。

从全国形势来看，尽管目前安全事故呈下降趋势，但依然未

能实现“零事故”。任何安全事故的发生，势必会造成人员伤亡和经济损失。因此，全社会必须进一步落实安全生产法，绷紧安全生产责任之弦，尤其要做好防范工作。因为再出色的救援，再圆满的善后，也抵不上把事故预防在萌芽状态。

抓好安全生产，不是挂在嘴上或写在墙上的标语，而是我们必须脚踏实地做好的基础性工作。基础夯实了，安全生产的防线自然就会固若金汤，安全也就有了实实在在的保障。因此，要广泛深入地开展以预防为主的宣传、教育、培训工作，切实增强每一个

人的安全意识。特别是要提醒生产一线职工，要多做些安全隐患排查，多开展综合治理，及时堵住缺陷和漏洞。

一言蔽之，抓好安全生产，重在预防和督查。做好安全生产工作，防范和督查是手段，落实是关键，因此，必须建立安全生产长效机制。安全生产是一项系统工程，不可能一蹴而就，需要持之以恒，不断细化、科学化，决不能搞一阵风，做表面文章，或者等到事故发生后才做些“头痛医头，脚痛医脚”的补救工作。同时，对已发生的安全事故，必须严格落实安全责任追究制度，以起到警示作用。

## ■每日图评

## 让高技能人才价值最大化

“感谢劳模团队的技术帮扶，这将帮我们省下一大笔生产成本。”宁波永灵航空科技有限公司技术负责人蒋立志连连感激道。虽然是周末，但宁波鄞州区总工会劳模工匠技术服务队一点儿都没闲着，正赶着为企业解难题、送温暖。(3月16日《浙江工人日报》)

据报道，最近，永灵公司在生产弯曲高温合金管件产品时，常常出现不明原因的褶皱和鼓包，导致产品报废率大大增加。由于企业内部无法解决该技术难题，他们便向鄞州区总工会发出技术帮扶请求。鄞州区总工会立

即响应，帮他们请到了劳模工匠技术服务队的4位“最强技师”。他们都是省市级的技术能手、杰出工匠。“最强技师”们先是网上了解“病症”，远程“会诊”，与企业相关人员一起讨论解决方案。然后利用周六休息日，4位“最强技师”一起上门服务，最终解决了这一关键技术难题。

笔者以为，劳模工匠技术服务队的“最强技师”，既为求援企业解决了生产发展中难以解决的关键技术难题，实实在为企业做了好事。同时也盘活了“最强技师”的优质资源，让他们在为其他企业进行技术服务时，与技



术同行开展技术交流，不断提升自我综合素质，更好发挥自己的技术特长。我们期待有更多“最

强技师”为求援企业解难题，让高技能人才价值最大化。

□周家和

## ■长话短说

## 筑牢数字经济时代消费者权益保护司法堤坝

当前，随着我国数字经济的蓬勃发展，网络消费已经成为社会大众的基本消费方式之一，网络消费纠纷案件也随之增长。最高人民法院15日发布10个网络消费典型案例，涉及“负面内容压制”合同效力、消费者个人信息保护、在线旅游预订服务、二手商品交易、网络食品安全等问题。(3月16日《人民日报》)

消费是拉动经济发展的“三驾马车”之一。近年来，伴随我国数字经济的蓬勃发展，传统的线下消费模式快速向网络消费模式转变，由此引发的消费纠纷日益多发。大数据杀熟、电商平台强制性“二选一”、直播售假、网游虚拟财产侵权、商家因“差评”故意泄露消费者个人隐私信息等损害消费者权益的问题时有发生，不但为数字经济的健康发展留下了隐忧，也给司法如何有效保护消费者权益提出了新的要求和挑战。

与传统消费维权相比，数字经济时代的网络消费维权，消费者面临着证据收集难、投诉渠道不畅、赔偿难以及时到位等更高的维权门槛。司法作为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的最后屏障，理当就依法保护消费者在网络消费中的合法权益主动担当，积极作为，并通过典型案例所产生的风向标引领效应，让消费者在从容应对网络消费维权时吃下有司法保护的“定心丸”。

筑牢数字经济时代消费者权益保护的司法堤坝，既需要宏观层面的司法政策发力，更需要司法通过典型个案的指引，在全社会营造出网络消费权益有司法保障的浓厚氛围。这是因为，与抽象的法律条文和司法政策相比，个案的判决更能让消费者在认识、了解和信赖司法的基础上，形成敢于依法维权的共识。此番发布的10个典型网络消费案例，涵盖了网络消费侵权的基本类型，明确了消费者权益保护的基本路径，回应了消费者的期待。有理由相信，随着典型案例维护消费者权益“涟漪效应”的持续释放，消费者在数字经济时代愿消费、敢消费的愿景定能照进现实。

□张智全

## ■网评锐语

## 享受“围炉煮茶”不能忘了安全第一

吴学安：三五好友围坐火炉旁煮茶，茶香氤氲；再搭配上现烤的红薯、桔子、板栗，氛围感十足。然而，随着围炉煮茶走红，不少人在家“尝鲜”时引发了一氧化碳中毒等安全问题。人们在享受“围炉煮茶”同时，不能忘了安全第一。要让“围炉煮茶”既优雅又安全，需要各方共同努力。当务之急，是要对围炉煮茶相关产品质量和经营活动安全进行必要的规范与引导。

## 持续做好提升消费者满意度大文章

戴先任：据媒体报道，中国消费者协会14日发布《2022年100个城市消费者满意度测评报告》。测评结果显示，2022年全国100个城市消费者满意度综合得分为78.81分，总体处于良好水平。各地要再接再厉，持续做好提升消费者满意度“大文章”。一座城市拥有怎样的消费环境，与城市文明程度与法治水平密切相关。消费环境建设体现的是城市的“软实力”，只有真正重视起来，营造良好的消费环境，这座城市才会更宜居。

## ■世象漫说



## 扫码点餐

现在，越来越多的餐馆推出扫码点餐，甚至只能通过扫码才能点餐。近日，《工人日报》记者走访了北京多家餐厅发现，不少餐馆的服务员在引导顾客入座后便转身离开，似乎扫码点餐、结账已经成为“规定动作”。然而，看似便捷的服务，却并没有得到所有消费者的认可，特别是让不少老年人犯了难。(3月16日《工人日报》) □王铎

## ■有感而发

## “暖蜂食堂”让关爱更有温度

3月13日，天津市北辰区北仓镇在璟悦府社区启动“暖蜂食堂”，向外卖送餐员开启专属10元套餐，解决他们的午餐问题，把关爱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工作落到实处。(3月15日《工人日报》)

外卖送餐员每天不仅工作时长，而且劳动强度大。如何解决他们的就餐问题，承载了社会的期待。“暖蜂食堂”的出现，无疑是一个温暖的信号。

一是吃得健康。“暖蜂食

堂”建在社区，不仅方便外卖送餐员就近用餐，而且饭菜卫生更有保障。二是吃得实惠。向外卖送餐员开启专属10元套餐，这样的价格显然是为了让外卖送餐员吃得好的基础上尽量少花钱。三是给我们社会树立了关爱外卖送餐员的示范。吃饭虽然是一件小事，但这样的小事，对于外卖送餐员来说，是一种实实在在的温暖，让他们带着一种关爱再出发。

关爱外卖送餐员，是我们社

会的温暖表情。如何从他们的工作和生活出发，多一些人性化的温暖举措，显然办法总比困难多，我们可以想得更多，做得更好。首先，我们要做好前期调研，搞清外卖送餐员的实际需求，做到精准帮扶。其次，我们可以利用好各地的资源，让帮扶外卖送餐员的行动更有可操作性和持久性。利用社区食堂，给外卖送餐员提供专属10元套餐的服务，就是切合实际的尝试，给了我们有益的启示。 □陶象龙